## 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国泰海通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出具的《关于更换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具体情况如下:

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国泰海通指定晏璎、陈城为公司首 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保荐代表人,负责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 导期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届满, 但截至目前, 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 根据相关规定, 国泰海通对此未尽事项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由于原保荐代表人陈城因工作变动,无法继续从事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 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 国泰海通现委派保荐代表人张占聪(简历见附 件)接替陈城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保荐代表人更换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 表人为晏璎、张占聪。

公司董事会对陈城先生在担任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 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

## 附件: 张占聪先生简历

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执行经验丰富,曾负责或参与的主要项目包括: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等。